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和人员：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2022年度语言文字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意见》，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申报受理的项目类别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的国家语委科研项目，包括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一般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重点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重大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青年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交叉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合作研究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成果转化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国际交流项目）、国家语委科研项目（其他项目）。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从事语言文字科学研究工作满5年，具有主持或参与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经历。

（二）申报人所在单位应具有语言文字科学研究条件，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在线进行。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平台网页链接为：<http://www.ywky.edu.cn/>。请登录“项目申报管理系统”，选择“重大项目”、“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进行项目申报。

（二）申报流程。申报人登录申报系统，上传申报材料，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

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已提交的申请书仅能修改并重新打印。

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已提交的申请书仅能修改并重新打印。

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已提交的申请书仅能修改并重新打印。

（三）截止时间。申报系统自2022年6月22日起受理项目申报，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7月29日24时，逾期不予受理。

四、注意事项

（一）各单位应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保证申报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项目申请书“正文”中“二、项目设计论证”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单位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三)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请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项目立项名单拟于2022年11月公示。

联系人：郭浩

联系方式：010-66096726 keyandian@moe.edu.cn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罗老师 13554039146

附件：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成效研究

3. 数字时代的语言资源保护与利用研究

4.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成效研究

6.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驱动下的中文语言生活研究